

德化县民政局文件

德政民〔2026〕44号

德化县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 1-6 月 入住养老服务机构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社会事务中心（民政办），县国德老年康养院、新爱心养老院、盈康源敬老院，邻鹿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德化县分公司：

根据《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德化县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德政规〔2023〕5号）和《德化县关于吸引和留住外来员工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德委办〔2024〕40号）等文件精神，对入住养老服务机构老年人根据能力评估结果进行分档补助。补助标准：一、低保人员（包括低保边缘人员）：1.生活自理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500元；2.半护理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750元；3.全护理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1000元；二、其他人员：1.生活自理老年人每人

每月补助 200 元；2.半护理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 400 元；3.全护理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 600 元。

经申请审核，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符合入住养老机构补助申领条件的老年人共 303 人（国德老年康养院 124 人、新爱心养老院 102 人、盈康源敬老院 52 人、邻鹿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25 人），其中自理 32 人、半护理 49 人、全护理 222 人，低保及低保边缘 53 人、外来务工符合政策补助人员 2 人。合计补助金额 1007500 元（国德老年康养院 414900 元、新爱心养老院 353900 元、盈康源敬老院 176400 元、邻鹿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62300 元）。

附件：1.2026 年上半年入住养老服务机构补助资金汇总表
2.2026 年上半年入住养老服务机构补助名单

